

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方案

一、复试分数线及招生计划

专业名称	学院分数线（单科执行学校线）	可用招生计划数	备注
080100 力学	总分 310 分	4	
081400 土木工程	总分 349 分	22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总分 310 分	3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总分 345 分	7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总分 310 分	3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总分 310 分	6	
085900 土木水利	总分 344 分	42	含广州城市理工学院联培计划 1 个
086100 01 交通运输（交规、交控、载运方向）	总分 346 分	13	含基地计划 2 个
086100 02 交通运输（道路方向）	总分 310 分	14	
125601 工程管理（非全日制）	总分 180 分	100	

1. “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按学校公布名单执行。

2. 对合格生源不足的专业，学院可对招生计划予以微调。

二、复试前准备

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进行。考生务必在来校报到前完成复试准备工作。

1. 复试名单、复试要求、注意事项等请查看学院主页-通知公告-研究生教务-土木与交通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名单、复试要求及注意事项

(<http://www2.scut.edu.cn/jtxy/1877/list.htm>)。

2. 进入复试名单的考生及时登录学校研究生招生系统下载打印复试通知书，根据系统要求提交本人身份证、学生证或毕业证（学位证）等资格审查材料扫描件，并根据复试通知要求做好复试前相关准备工作。

3. 考生须密切留意学校及学院发布的相关信息，保持各类联络方式畅通。

三、现场报到及资格审查

1. 时 间：

全日制：

2024年3月26日8:30-10:30 土木工程、土木水利专业

2024年3月26日9:30-11:30 力学、道路与铁道工程、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船舶与海洋工程、交通运输专业

非全日制：

2024年3月30日8:30-11:30 工程管理专业

2. 地 点：广州市天河区华南理工大学五山校区交通大楼（南侧门入100米）学术报告厅

3. 资格审查：审查符合条件者，方能参加复试。

(1) 考生须凭复试通知书进行资格审查。

(2) 应届生须持学生证、二代身份证、大学成绩单原件。

(3) 往届生须持有毕业证（学位证）、二代身份证、大学成绩单原件（或加盖档案单位红章的成绩单复印件）。

(4) 考生准备5分钟以内的个人汇报PPT（详见下方复试内容中的要求），资格审查合格后请用U盘拷贝个人汇报PPT到工作人员电脑上。

注意：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参加复试。

四、复试

1. 复试流程

(1) 专业课笔试：请全日制考生务必提前15分钟到达考试地点；非全日制考生务必提前30分钟到达34号楼340103教室，先进行面试场次抽签后再考试。根据考试安排凭本人身份证及复试通知书参加笔试。笔试采取闭卷考试形式，考试时间为2小时，须携带没有存储或通讯功能的计算器。

(2) 面试：考生务必提前 30 分钟到达交通大楼学术报告厅，凭本人身份证及复试通知书查看面试分组，根据分组安排集中候考，集中候考期间考生不得中途离开，通讯工具全程集中保管。小组内考生面试顺序将现场抽取，请考生及时到场。面试期间，考生根据现场工作人员指引，依次到达面试考场，等待面试正式开始。面试结束后，考生携带本人全部物品，离开考试区域，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

各专业笔试、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安排如下：

专业	笔试时间	笔试地点	面试时间	面试地点
080100 力学	3 月 26 日 14:30-16:30	34 号楼 340104	3 月 27 日 9:30	交通大楼 (南侧门入 100 米) 学 术报告厅公 布面试地点
082301 道路与铁道工程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086100 交通运输 (道路方向)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082302 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082303 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086100 交通运输 (交规、交 控、载运方向)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13:30	
082400 船舶与海洋工程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081400 土木工程	3 月 26 日 14:30-16:30	34 号楼 340204	3 月 27 日 8:30	
085900 土木水利	3 月 26 日 14:30-16:30		3 月 27 日 8:30	
125601 工程管理 (非全日制)	3 月 30 日 14:30-16:30	34 号楼 340103、340 104	3 月 31 日 上午场 8:30 下午场 13:30	

2. 复试内容

(1) 专业课考核 (100 分)

根据 2024 年硕士生招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复试科目进行。

(2)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100 分)

时间 5 分钟。口语测试题由考生抽签作答，评委和考生进行口语交流，根据考生表现综合独立评分。本项测试与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同时进行。

(3) 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100 分）

时间 15 分钟。考生准备 5 分钟以内个人汇报 PPT，汇报内容包含个人简介、学习工作经历、各类获奖情况、毕业论文选题及摘要、科研实践经历和成果等。汇报完毕后考生现场抽取综合面试试题进行作答，此后评委和考生进行现场问答交流，评委根据考生表现综合独立评分。

(4) 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还需进行思想政治理论考核（100 分），成绩计入复试成绩。

思想政治理论考核题目：谈谈你对建筑业“新质生产力”的认识，并论述建筑业如何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高质量发展。

思想政治理论考核采取小论文形式，考生根据考核题目，撰写一篇小论文阐述自己对该问题的看法和观点，字数在 1000 字左右。小论文需自行完成，不得抄袭或上网下载，小论文需手写，不可打印，小论文要求使用统一的模板格式，模板下载链接地址：<http://www2.scut.edu.cn/jtxy/2020/0512/c1985a376160/page.htm>，用 A4 纸单面打印模板后手写，1 份即可。思政小论文须于 3 月 30 日上午资格审查时上交工作人员，若 3 月 30 日上午 11:30 前未交，该考核项目成绩以零分计。

五、成绩计算办法

1. 复试成绩

全日制考生复试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30%+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6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10%（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非全日制考生复试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40%+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40%+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10%+思想政治理论考核成绩×10%（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2. 总成绩

全日制考生总成绩=初试成绩×60%+复试成绩×40%×5（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非全日制考生总成绩=初试成绩×60%+复试成绩×40%×3（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

六、成绩公布、师生双向选择

1. 3月29日起（非全日制4月2日起），考生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系统查询本人复试成绩、总成绩及排名。考生对本人成绩如有异议，须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

2. 3月29日，成绩排名在招生计划范围内的全日制考生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考生填写《考生志愿表》，志愿表下载地址：<http://www2.scut.edu.cn/jtxy/2020/0513/c1985a376317/page.htm>（注：硕士研究生导师双向选择具体方法及流程按链接内公布的相应录取办法执行）。4月1日上午10:00前需按照各专业录取办法将《考生志愿表》电子版表发回指定邮箱。

注：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入学后再选导师。

3. 3月29日10:00-12:00，拟录取全日制考生前往交通大楼214室领取体检表。考生凭体检表到校医院参加体检。体检完成后考生将加盖医院公章的复试通知书交给交通大楼214室教务员老师。不参加体检或者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新生入学后将进行体检复查，若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入学资格。

注：工程管理非全日制考生无需体检。

4. 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将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时间3个工作日。

七、录取原则

1. 录取工作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科学的原则进行。

2. 按专业（或方向）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排序（总成绩相同时，按复试成绩、复试成绩中的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成绩、专业考核成绩依次排序确定），依据招生计划数顺次拟录取。

3. 复试成绩不合格（四舍五入取整数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

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凡拟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须按要求签订“协议书”。未签订协议书的，不发放录取通知书。

5. 拟录取考生若放弃报考专业的录取，申请调剂其他专业，须按照调剂复试要求进行，不得直接录取到调剂专业。

八、联系方式

1. 学院全日制研究生招生电话：

土木工程、土木水利专业：020-87111467

力学、道路与铁道工程、交通信息工程及控制、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船舶与海洋工程、交通运输专业：020-87111082

2. 学院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电话：

工程管理专业：020-87111030-3252

3. 考生如对复试工作有异议，可通过以下途径反馈：

学院纪委：wangleix@scut.edu.cn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adyzb@scut.edu.cn